**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本级）**

主管部门（公章）：**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郭勇**

填报时间：**2024年04月12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本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治区发展与改革委关于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发改批复〔2022〕165号）、《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意见》（新交函〔2017〕413号）、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二批）用于重点公路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3〕46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根据交通运输局公路建设实际情况，为解决重大基础设施道路前期工可编制问题，响应国家政策导向，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根据实际情况申请实施：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费用（施工图设计费用及施工工程费）及建设项目管理费（项目指挥部建设、代建、监理管理费及项目前期专项报告编制费用）等项目费用。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位于莎车县、泽普县和叶城县境内，建设里程 91.96 公里，全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 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 12 米。全线共设置特大桥 2017米/1座，大桥 1009米/7座(含分离式立体交叉)，中桥 1122 米/26座，小桥138米/6座;分离式立体交叉1座，平面交叉27 处养护工区1处。桥涵设计汽车载荷等级采用公路-I级。同步建设必要的交通工程和沿线设施。  
3.项目实施主体  
本项目的主管部门为喀什地区财政局,实施单位为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为财政补助行政单位，单位全额拨款，执行会计制度为政府会计准则制度，独立编制机构1个.  
单位编制93人，其中：行政编制20人，参照公务员编制41人，事业编制32人。本年实有在职77人，离休1人，其中：行政在职19人，参公在职27人，事业在职31人。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二批）用于重点公路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3〕46号共安排下达资金40000万元，为车辆购置税资金，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40000万元。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39667.88万元，预算执行率99%。**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二）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完成“十四五”现代综合交通运输体系发展规划范围内的综合交通、公路等年度建设任务.完成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的全部施工图设计工作、完成92公里普通国道建设任务。  
2.阶段性目标  
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完成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的全部施工图设计工作；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施工总体进度的30%；  
具体实施工作：代建指挥部及监理监督完成完成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的全部施工图设计工作及施工总体进度的30%；完成初步设计、压覆矿评价、洪水影响评价、道路安全性评价、林草地使用评价、建设用地审批等项目前期专题报告编制工作。  
验收阶段的具体工作：该项目2024年继续实施、前期按照每个合同段验收情况进行计量支付工程款。**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喀什地区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旨在了解项目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情况、取得的成绩及效益、主要的经验做法，进而分析在政策制定、预算资金安排、项目管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并提出针对性建议，为项目后续资金投入、分配和管理提供决策依据。  
2. 绩效评价对象  
评价对象是喀什地区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2023年资金40000万元。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对该项目资金决策、过程、产出、效益等进行绩效评价。本次绩效评价对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进行现场调研，评价小组对项目资金的到位、使用、绩效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绩效评价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及《关于加强和规范自治区本级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新财预〔2022〕57号）等文件的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发现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本项目绩效评价体系根据《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中共性指标及个性化指标设置，主要分为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大类。共性指标下设决策与过程2个一级指标，其中：项目决策下设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3个二级指标；过程下设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2个二级指标。个性指标下设产出和效益2个一级指标，其中：产出下设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4个2级指标，效益下设项目效益及满意度1个二级指标。项目绩效评价体系详见附件1。  
3. 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分析、评价。本次评价主要采用了计划标准和行业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  
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王忠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郭勇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邵国禄、任华兴、王龙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  
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  
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通过实施实地调研、项目产生具体效益。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  
项目决策：该项目主要通过自治区发展与改革委关于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发改批复〔2022〕165号）、《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意见》（新交函〔2017〕413号）、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二批）用于重点公路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3〕46号）等文件立项，项目实施符合财政预算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过程：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预算安排 40000万元，实际支出39667.88万元，预算执行率99%。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2023年完成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施工总体进度的40.8%；完成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监理总体进度41.33%；完成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的全部施工图设计工作并支付70%的合同金额；完成初步设计、压覆矿评价、洪水影响评价、道路安全性评价、林草地使用评价、建设用地审批等项目前期专题报告编制工作。  
项目效益：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提升了喀什地区基本公共服务水平、持续提升公路安全水平、方便人民群众出行。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经对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98.64分，绩效等级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依据《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发改批复〔2022〕165号）、《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交通运输（公路）“十四五”发展规划》的通知》（新政办发〔2021〕93号）、《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关于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初步设计审查意见》（新交函〔2017〕413号）、喀什地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车辆购置税收入补助地方（第二批）用于重点公路项目资金预算的通知》（喀地财建〔2023〕46号）的规定，以及根据关于印发《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结合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职责，围绕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2022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任务制定经费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依据《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申报书》、《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关于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新发改批复〔2022〕165号），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经费预算，经过与主要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事前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依据《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实施方案》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该项目制定了项目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依据《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本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其中一级指标三个，二级指标七个，三级指标十五个，项目目标计划数与目标任务数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 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合理，与项目单位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19.94 分，得分率为99.7%。  
（1）资金到位率：我单位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预算金额为40000万元，实际到位40000万元，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40000/40000×100%=100%，因此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能够及时足额按照合同约定将专项资金拨付给建设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预算执行率：我单位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实际支出金额为40000万元，实际到位40000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39667.88/40000×100%=99,17%，因此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总体能够按照预算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06分，得2.94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使用符合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预算资金拨付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01〕60号）的相关规定。资金拨付审批手续齐全。本次检查，未发现违规使用情况，该项目资金全部用于支付要用于前期专项报告编制费，项目指挥部建设、代建管理费，施工图设计成本，施工成本及项目监理费。依据《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办法》《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合同管理制度》《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喀什地区公路工程项目招投标监督管理制度（试行）》文件的规定，及《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实施方案》，本项目财务制度健全、审批手续完整、执行严格，资金支付有工程进度报表，且经过监理单位签字盖章，资金支付进度与项目施工进度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依据《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办法》《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合同管理制度》《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喀什地区公路工程项目招投标监督管理制度（试行）》文件的规定，对财政专项资金进行严格管理，做到了专款专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依据《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财务管理办法》《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合同管理制度》《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建设项目管理制度》文件的规定，严格按照专款专用支出，财务对资金的使用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喀什地区交通运输局通过向社会公开招标，确定了4家设计施工总承包牵头单位（设计）和联合体单位（施工），监理单位，并通过政府采购签订相关合同，资金支付有工程进度报表，经过监理单位签字盖章，资金支付进度与项目施工进度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4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5分，实际得分44.7分，得分率为99.33%。  
（1）对于“产出数量”  
完成施工图设计长度（公里）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92公里，实际完成值为92公里，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支持普通国道建设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92公里，实际完成值为92公里，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按期完成投资指标，预期指标值为75%，实际完成值为大于等于75%，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100%，实际完成值为99.2%，指标完成率为99.2%、本年支付工程余款金额39667.88万元，项目经费都能控制绩效目标范围内，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3分，得14.7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由2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交通建设符合环水保要求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符合，实际完成值为符合，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2）对于“经济效益指标”：  
无  
（3）对于“生态效益指标”：  
无  
（4）满意度指标分析  
对于“满意度指标：改善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5%，与预期指标存在合理偏差，偏差原因：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真实性、科学性不高，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情况  
G219线恰热克至叶城公路工程项目预算40000万元，到位40000万元，实际支出39667.88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2%，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100.5%，偏差率为1.3%,偏差原因项目竣工结算未完成，采取的措施是加强预算项目管理、加快支付进度。**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本项目实施效果较好的原因主要是做足施工准备，切实发挥项目建设推进专班作用，对各个项目清单化管理，提前编排年度施工计划，明确每个环节的时间节点、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制定详细的施工方案，定期召开调度会分析解决制约项目建设因素。提前完成了各类前期手续办理，做好了钢筋、天然砂砾等材料储备。严格落实推进措施，为确保按期完成投资任务，组织参建单位召开施工动员会，认真梳理剩余节点任务、分析存在的问题和难点，聚焦农民工招工、材料物资运输、机械设备检修、用地审批等重点工作，科学推动项目施工。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扎实做好安全检查，成立了专项检查小组，对工程、设备、场站等开展安全专项检查，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严格基本建设程序管理，聚焦建设条件复杂、技术难度大的项目以及特殊路基、高陡边坡、特大桥梁等风险较高的路段和工点，指导施工单位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加强施工现场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做好施工安全教育与技术交底，确保在施工安全、质量合格的前提下加快施工进度，实现了年度投资目标，如期完成了建设任务。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成本指标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值有偏差，由于该项目为工程类项目，预期目标的设置会与项目实际情况有偏差，从而导致该项目成本指标完成值与预期目标值有偏差，但项目单位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对绩效目标及时进行调整，导致该项目成本指标完成值与预期目标有偏差。**

**七、有关建议**

**七、改进建议  
在开展监控、自评工作前，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按程序调整绩效目标，全方面考虑项目实际情况，对项目目标所要变动的内容进行归纳总结，将需要变动的指标以及目标值也要同时考虑进去，确保填报数据与项目实际情况相匹配。**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